

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Sino-US United Met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临时信息披露报告

2021年6月

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分公司受行政处罚的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令2018年第2号）的有关规定，我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对《中国银保监会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粤银保监罚决字〔2021〕24号）的内容予以披露。

我公司广东分公司存在向合作中介机构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使用含误导性表述的产品宣传资料对代理人进行培训及聘任无任职资格人员担任机构实际负责人的行为。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一百一十六条第（九）项、《保险公司管理规定》第五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八十一条、《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第四条第（五）项及第五条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一百六十一条、第一百六十七条、第一百七十一条及《保险公司管理规定》第六十九条规定，中国银保监会广东监管局对我公司广东分公司给予警告，并罚款11万元的行政处罚；同时对三位相关人员分别给予警告，并罚款5万元、0.5万元、4万元的行政处罚。

特此公告。

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